

中共上海市教育卫生工作委员会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文件

沪教委德〔2021〕4号

中共上海市教育卫生工作委员会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关于成立上海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 建设指导委员会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各区教育局、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特别是在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深化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的若干意见》精神，加强对不同学段、不同类型思政课建设分类指导，推动新阶段学校思政课高质量发展，全面提高思

政课质量和水平，经研究，决定成立上海市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指导委员会。

上海市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指导委员会（以下简称“委员会”）是在市教卫工作党委、市教委（以下简称“两委”）领导下，深化学校思政课改革创新的政策协调议事机构，对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进行领导、指导、咨询、示范、培训、研判等。主要任务是统筹协调两委有关处室，指导推动各高校和区教育行政部门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的有关决策部署，市委、市政府关于深化学校思政课改革创新的工作要求，总结推广先进经验；审议和研究部署大中小学思政课建设、教学方法改革、师资队伍建设等重大事项；组织专家指导组就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开展前瞻研究、评价指导、工作研讨、经验总结、问题研判等理论与实践工作。

委员会采用二级组织形式，下设专家指导组。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市教委德育处，承担日常统筹、协调等工作职责。委员会由工作管理委员和专家委员组成，工作管理委员工作如有变动，由相应岗位人员自然递补。

委员会设主任委员 2 人、副主任委员 2 人。专家指导组设组长 1 名，副组长 3 名。委员会实行两委有关处室主要负责同志责任制和专家任期制。委员会每届任期 5 年，首届自 2021 年 2 月至 2026 年 1 月止。

各高校和区教育行政部门，特别是委员会专家指导组成员所在单位，要积极支持专家指导组成员的工作，为其开展工作创造条件、提供便利，促其切实履行职责、发挥作用。

附件：上海市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指导委员会成员名单

中共上海市教育卫生工作委员会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2021年2月25日

附件

上海市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指导委员会 成员名单

主任委员

沈 炜 上海市教卫工作党委书记

王 平 上海市教卫工作党委副书记、市教委主任

副主任委员

闵 辉 上海市教卫工作党委副书记、市教委副主任

贾 炜 上海市教委副主任

委 员

市教卫工作党委办公室、组织干部处、宣传处，市教委办公室、秘书处（研究室）、发展规划处、人事处、财务处、基础教育处、职业教育处、高等教育处（学位办）、民办教育管理处（民办高校党工委）、学生处、科学技术处、信息化工作处、国际交流处（港澳台办公室）、政策法规处、教材和语言文字管理处、德育处、督导室，市教委教研室、学生德育发展中心主要负责同志以及一体化建设专家指导组担任组长、副组长的专家。

一体化建设专家指导组组长

高德毅 上海市人大外事委员会、华侨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主任

一体化建设专家指导组副组长

- 李 冉 复旦大学
周增为 上海市师资培训中心
王莉韵 虹口区外国语第一小学

一体化建设专家指导组成员

- 卜文雄 上海市建平中学
王宏舟 华东师范大学
王治东 东华大学
刘承功 东华大学
关月梅 上海市教委教学研究室
许晓芳 上海市甘泉外国语中学
宋 进 华东师范大学
何 宁 上海市教委教学研究室
张志丹 上海师范大学
邢云文 上海交通大学
陈大文 同济大学
陈明青 华东师范大学第一附属中学
季晓军 长宁区教育学院
封莉容 宋庆龄学校校长、宋庆龄幼儿园名誉园长
赵国第 浦东新区进才实验小学
高国希 复旦大学

秦 红 徐汇区教育学院

秦书珩 闵行区教育学院

徐 蓉 同济大学

阎 俊 复旦大学附属中学

抄送：上海市师资培训中心，上海市教委教学研究室，上海市学生德育发展中心。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3月2日印发
